

附件：

《会员单位共享办公场地服务计划》

一、总体目标

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整合了现有办公资源、行业资源、合作渠道及专家智库优势，面向具备专项合作潜力的会员单位开放共享办公空间，以“空间共享+资源共享+服务共享”为核心，通过提供共享办公场地服务，推动协会和会员单位在技术攻关、成果转化、人才培育、项目落地等方面深度协作，构建开放协同、互利共赢、创新发展的安防产业生态，助力首都安防行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服务对象

本计划所指共享办公服务对象为协会正式会员单位，优先支持副理事长单位，以及具有明确专项合作、且合作内容符合行业发展方向的会员单位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（一）基础共享办公服务

1. 场地支持：为会员单位提供固定工位、临时工位、小型洽谈区、中型会议室等多样化办公空间，满足日常办公、小型研讨、商务洽谈等不同需求。

2. 基础保障：配套提供高速网络搭建等。

(二) 共享办公场地服务重点领域

鼓励会员单位就以下重点领域合作，向协会申请共享办公场地，协会将根据情况选取合作伙伴，推动合作落地见效，合作领域包含但不限于：

1. 安防共性技术研究：围绕安防行业关键核心技术、行业标准规范制定、系统架构优化等方向，联合开展技术攻关、课题研究，破解行业共性技术难题；
2. 适配技术服务：依托协会适配中心，联合开展安防软硬件适配、产品测试验证、技术优化升级等服务，提升产品兼容性与市场竞争力；
3. 行业人才培养：共建安防人才实训基地，联合开展技能培训、岗位练兵、人才交流、职业评价等工作，补齐行业人才短板，提升行业人才专业素养；
4. 安防技术创新：聚焦 AI 安防、大数据安防、智慧城市感知、智慧安防终端等前沿领域，支持会员单位开展创新研发、成果转化，培育行业创新动能；
5. 其他领域：包括行业调研、政策解读、成果推广、项目对接、政企沟通、行业自律等方面的协同工作，助力会员单位高质量发展。

四、申请条件

1. 申请单位须为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正式会员单位，依法诚信经营，无违法违规记录、无行业不良信用信息；
2. 企业经营范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发展政策及协会职能定位，具有明确的发展目标、实施计划和预期成果；
3. 承诺严格遵守协会共享办公场地管理、安全管理、保密管理等相关规定，自觉维护办公秩序和场地设施完好。

五、管理要求

1. 共享办公服务坚持“服务行业、促进合作、规范有序、按需使用”的原则，由协会秘书处统一管理、统筹调配；
2. 申请单位通过审批后即成为入驻单位，入驻单位及相关人员应严格遵守协会各项管理制度，服从协会工作人员的统一管理，维护办公场地秩序、环境卫生和设施安全，杜绝违规使用行为；
3. 入驻单位不得利用共享办公场地从事违法违规、与申请用途不符的活动，不得擅自与其他单位共享、出租、出借办公场地；
4. 协会将定期对共享办公使用情况、共享办公成效进行评估，根据评估结果优化服务供给，对违反管理规定的单位，有权终止其共享办公资格，并追究相关责任。

六、附则

1. 本计划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由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秘书处

负责解释；

2. 本计划实施过程中，可根据行业发展需求及会员单位反馈，由协会秘书处适时修订完善；

七、联络信息

联系人：运营管理部 解老师

联系电话：010-65518865

联系地址：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12号楼
12层1201

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

2026年3月2日